

广东省质量协会文件

粤质协字〔2021〕05号

关于召开广东省第四十一次质量管理小组 代表会议的通知

各行业协会，各地级以上市质协及有关单位：

为引导企业质量管理小组活动严格按照程序开展活动，更加注重实效，创新推进方式，拓展活动区域，提升成果质量，促进全省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持续健康发展，2021年广东省质量协会将结合地方、行业企业特点，紧密结合质量管理小组活动一线现场的实际情况，在全省范围继续深入开展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内容

1. 总结一年来全省群众性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的推进做法，研究存在的问题和对策。
2. 宣传、推广与交流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的成功经验和最佳实践。
3. 命名2021年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质量管理小组活动优秀企业等集体和个人，从南粤之星优秀QC小组中择优推荐广东省重点产品质量攻关成果及全国优秀质量管理小组。

二、会议形式

1. 广东省中小企业专场交流会。为扶持中小企业参与群众性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的热情，推动中小企业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的开展，于五月中旬召开中小企业专场交流会，推荐广东省优秀QC小组及南粤之星杯参赛名额。（中小型企业划分参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

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及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详见附件5）。

2. 小组专场交流会。在七月上旬根据各市、行业质协推荐的南粤之星参赛QC小组活动成果课题类型，通过成果发表及《成果汇编》等方式在各分会场进行交流、学习和推广成功经验。分会场分为问题解决型课题小组专场和创新型课题小组专场。

3. 总结大会。在11月份进行本年度全省QC小组活动的总结和命名，以及广东省优秀QC小组活动成果演示交流，QC小组活动优秀企业成功经验介绍。

三、相关要求

请各市、行业质协按照文件要求，做好推荐申报工作，相关要求如下：

（一）广东省中小企业专场交流会申报表**纸质版**一式一份（加盖公章），于2021年4月30日前报送广东省质量协会现场工作部。

（二）广东省优秀QC小组、优秀企业及优秀个人的申报表**纸质版**一式一份（加盖公章）。市、行业质协还需填写报送2021年度广东省质量管理小组汇总表。

（三）推荐参加“南粤之星杯”发表赛的QC小组将广东省优秀QC小组申报表（附件3）**纸质版**一式一份（加盖公章），还需将**电子版**申报表word版发送至现场工作部邮箱：gdaq83341226@163.com，附加一式七份的成果材料**纸质版**。

（四）上述申报表可在广东省质量协会官方网站www.gdqm.com.cn的“下载专区”一栏下载。于2021年6月11日前报送广东省质量协会现场工作部。

（五）上述会议的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六）其他：

会议的筹备、组织工作由广东省质量协会现场工作部负责，联系方法如下：

联系人：江家慰、范家琪、杨镀安、陈自军

电 话：(020) 83341226

传 真：(020) 83353964

地 址：广州市连新路 11 号 8 楼（省质协现场工作部）

邮 编：510030

- 附件：1. 2021 年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推荐名额及申报要求
2. 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命名办法说明
3. 2021 年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成果申报表
4. 2021 年广东省中小企业专场交流会申报表
5.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附件 1

2021 年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推荐名额及申报要求

1-1. 推荐名额

序号	地区和行业	省优小组数	南粤之星参赛数
1	广州市	26	1
2	深圳市	16	2
3	佛山市	30	9
4	湛江市	13	4
5	茂名市	14	4
6	肇庆市	15	4
7	中山市	18	5
8	江门市	18	5
9	汕头市	15	5
10	潮州市	5	1
11	梅州市	18	6
12	惠州市	8	3
13	东莞市	12	3
14	韶关市	18	5
15	珠海市	18	6
16	阳江市	5	1
17	清远市	8	3
18	云浮市	8	2
19	河源市	2	1
20	汕尾市	2	1

21	揭阳市	2	1
22	省轻工协会	16	3
23	省纺织协会	2	1
24	省机械质协	16	3
25	省电子质协	12	2
26	省重化质协	5	1
27	省电信公司	28	12
28	省移动公司	20	6
29	省邮政企协	18	7
30	省乡镇质协	8	1
31	省监狱局	16	6
32	省戒毒局	15	6
33	省电力协会	33	15
34	省水泥协会	2	1
35	省建筑业协会	20	3
36	省食品协会	7	1
37	广铁集团公司	12	3
38	民航系统	8	3
39	广州救捞局	1	1
40	广州航道局	1	1
41	广州建筑业联合会	16	6
42	中港四航局	2	1
43	中远海运（广州）有限公司	1	1
44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5	2

45	广州船舶公司	5	1
46	广州远洋公司	3	1
47	省交通集团	1	1
48	省粮食集团	1	1
49	广东中烟公司	8	4
50	省烟草专卖局	28	10
51	省饲料公司	1	1
52	省林业局	1	1
53	省水利厅	1	1
54	省医院协会	2	1
55	省农垦局	4	1
56	省文旅厅	1	1
57	省地质局	1	1
58	省海洋与渔业局	1	1
59	省建材协会、省陶瓷协会	3	1
60	省石油学会储运销委员会	12	3
61	省计生委	10	2
62	省总工会	10	2
63	团省委	10	2
64	省妇联	4	1
65	省科协	2	1
66	省质协团体会员	28	6
67	广东省中小企业	30	5

1-2. 申报要求

一、推荐项目的名额分配说明

各市质协、省行业协会按名额推荐，优中选优，推荐条件和表格见《广东省质量管理小组活动文件汇编》。

1. QC 小组活动优秀企业 2 个；
2. QC 小组活动优秀领导者 2 名；
3. QC 小组活动优秀推进者 3 名；
4. QC 小组活动优秀咨询师 3 名。

二、申报要求与奖励

1. 有关申报的条件、标准、方式、组织和材料，按《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评审管理办法》执行。

2. 有关奖励办法按粤经质[1997]224 号文“关于转发国经贸[1997]147 号文的通知”及粤质协字[2005]08 号文“关于对‘广东省质量管理小组活动优秀企业、优秀领导者、优秀推进者、优秀质量信得过班组奖励办法’修定的通知”执行。

附件 2

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命名办法说明

为做好广东省第四十一次质量管理小组代表会议筹备工作，现将 2021 年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命名办法说明如下：

一、省优秀 QC 小组的产生原则，坚持优中选优、高标准、严要求

1. 省优秀 QC 小组由各市、行业按粤质协字[2000]02 号文“关于重新印发《广东省优秀质量管理小组评审管理办法》等文件的通知”要求，经择优推荐，于 6 月 11 日前将成果材料报送省质协现场工作部，由省指委会审定后确认。

2. 在各市、各行业推荐的省优 QC 小组中，按参赛名额选拔小组参加南粤之星杯交流，经国家级 QC 小组评委对成果的材料及发表分别进行评价打分后，在各个成果发表分会场中产生一等奖“南粤之星金钻奖 QC 小组”、二等奖“南粤之星金奖 QC 小组”和三等奖“南粤之星银奖 QC 小组”。

3. 全国优秀 QC 小组推荐名单从“南粤之星金钻奖 QC 小组”中产生，由主办单位聘请广东省 QC 小组活动专家对小组活动现场进行确认后，择优推荐到中国质量协会。

4. 省 QC 小组活动优秀企业、优秀领导者、优秀推进者、优秀咨询师，由各市、行业按文件要求推荐。

二、省优秀 QC 小组、南粤之星优秀 QC 小组竞选办法和程序

1. 现场评分符合条件并达 90 分以上。

2. 按成果材料评审和成果发表评审标准进行评价，成果材料符合《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准则》（T/CAQ 10201—2016）或《质量管理小组活动准则》（T/CAQ 10201—2020）要求。

(1) 材料评审：按专场分别由国家级 QC 小组活动评委进行评审打分，每一份材料不少于 7 名评审员单独打分，材料分按 100 分的 60% 计算；

(2) 发表评审：按专场由不少于 7 名国家级 QC 小组评委，对本会场的每个成果进行现场发表评审，成果发表完毕后，必要时可作提问，同时当场亮分。发表分按 100 分的 40% 计算；

(3) 对评审员所打的分数（成果材料评审与发表评审），采取去掉一个最高分，去掉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值乘以系数后相加得总分；

(4) 本会场成果全部发表完后，由评审组长宣读本会场各成果的材料评审分，加上发表分得总分；

(5) 分会场的发表顺序由会务组抽签所得，抽签顺序在会议报到当天通知，如轮到发表而没到场者，排在最后发表，并扣发表总分 3 分；

(6) 分会场发表分上、下午两节，每节由组长点名，点名不到、迟到、早退者扣发表总分 1 分（以每次计算）；

(7) 发表时间为 15 分钟，每超过 1 分钟扣发表总分 1 分，不足 1 分钟的情况以 1 分钟计算；

(8) 要求用普通话发表。

附件 4

2021 年广东省中小企业专场交流会申报表

所属行业类别： _____

总编号 _____

QC 小组名称				
企业名称（公章为准）				
详细通讯地址			邮 编	
小组联系部门		直接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企业从业人员数（人）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小组成员名称				
QC 小组简介及主要活动过程与效果：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